

臺北市111年度國民小學友善校園暨生命教育融入領域之素養導向 創新教學活動甄選比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107年8月1日-111年7月31日)。
- (二) 臺北市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 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107—110學年度)四年發展計畫。
- (四) 臺北市111年度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實施計畫。
- (五) 103年11月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六) 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第6條第1項第7款規定辦理獎勵事宜。

二、目的：

- (一) 研發國民小學教育階段之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活動示例，彙整教案以提供國小教師教學資源庫。
- (二) 發展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具有在地化特色生命教育內涵之教學示例或相關教材。
- (三) 鼓勵國民小學教師發揮教學創新，轉化生命教育之內涵與教學活動。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單位：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

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

臺北市博嘉實驗國民小學

六、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工作小組

七、教學活動依據與主題：

- (一) 依據本市國民小學推動生命教育111年工作計畫之目標，發展彙整生命教育教材，推動落實生命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
- (二) 依據《十二年國教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說明手冊》中生命教育五大核心素養為主軸，以「哲學思考」、「人學探索」做為基礎方法，引導學生在「終極關懷」的課題中探究人生的意義與目的，在「價值思辨」的過程中培養正確的價值觀，最後在生活中實現「靈性修養」的人格統整，透過教導生命教育五大核心素養，強化學生的心理健康，以及突破生命困境的能力。
- (三) 內容可輔以文字、圖片、音樂、影像、數位動畫、微電影等呈現(請務必留意版權之取得、引用資料亦請註明出處)。
- (四)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領域之素養導向創新教學活動設計依據
 - 1. 109年9月發布「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推動手冊」。
 - 2. 107年12月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課程手冊」。
 - 3. 107年10月發布「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綱要」

【(一) 國民小學教育階段的學習重點】

4.107年4月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小學-生活課程」綱要。

八、參加對象：

(一)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全體教師。

(二)各校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老師不得單獨報名，惟得與該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合作。

九、收件地點：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輔導室（地址：103臺北市大同區哈密街47號，電話：2594-2635分機848）

十、截止收件日期：111年10月28日(星期五)。

十一、實施方式：

(一)每校至少提交1件作品。該校作品若榮獲佳作以上，業務承辦人員敘嘉獎1次(作者如1人以上，以第1作者學校人員為對象)。

(二)徵件作品作者至多3名，需依照比賽須知進行撰寫，格式不符者，不予評選。

(三)報名前，請詳閱比賽須知（詳附件一）。

(四)報名資料（如下列）請於111年10月7日（星期五）前送交臺北市大同區大龍國民小學輔導室（聯絡箱066）彙整。

1.報名表：紙本2份（詳見附件二）

2.教學設計文稿：紙本2分（詳見附件三）

3.報名表及教學設計文稿電子檔（WORD及PDF）及其他相關教學資料（如教材、素材、學習單等）燒製成光碟1份

(五)文稿格式

1.標題以標楷體16號字型繕打。

2.內文均以標楷體12號字型、單行間距繕打，並插入頁碼。

3.每份教學設計稿件，以20頁為上限。

4.版面之邊界請勿更改（上、下各2.54公分；左、右各3.17公分）

5.如有多媒體檔案，檔案大小以500MB為限。

6.作品之美觀、精美等表面效度均不在評分之列，故請響應環保，勿作過度包裝，平實呈現即可。

十二、評審方式：聘請生命教育相關學者專家成立評選小組進行評選。

十三、評分標準：

學習目標（30%）	學習目標、設計理念服膺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之精神，達到應用、分析、評鑑與創作等效果。
學習活動（30%）	1.學習活動設計適切融入於學科領域。 2.教學目標是否達成，學習活動流程具邏輯性及流暢性，時間分配合宜等。
學習資源（20%）	教材、媒體或學習表現任務等之設計與運用情形。
學習評量與省思（20%）	服膺素養導向精神的多元評量與教學省思。
其他注意事項	1.未依格式撰寫稿件者，一律不予計分。 2.資料外觀是否美觀、包裝是否精美等表面效度均不列入評分項目。

十四、獲選獎勵：擇優錄取作品25件，必要時得從缺。獎勵方式如下：

獎項	名額	每位作者	每件獲獎獎勵
特優	5件	特優獎狀、於最高獎度嘉獎2次之範圍內，覈實予以敘獎	肆仟元 等值禮券
優選	5件	優選獎狀、於最高獎度嘉獎1次之範圍內，覈實予以敘獎	貳仟元 等值禮券
佳作	10件	佳作獎狀、於最高獎度嘉獎1次之範圍內，覈實予以敘獎	壹仟元 等值禮券
入選	5件	入選獎狀	

十五、獲選須知：

- (一)獲選作品需授權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建置於臺北市國小生命教育資訊網(<https://sites.google.com/tc.meps.tp.edu.tw/tplife>)及教育部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以利學術交流及研究成果分享，提供全國教師公開使用。
- (二)獲特優之作品，將邀請獲獎教師於本市111年度國民小學生命教育創新教學研討暨教師增能研習會中分享以作為充實生命教育教學、資源共享之參考。

十六、預期成效：

- (一)彙整優異的國民小學教育階段「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領域之素養導向創新教學教案」，提供國小教師教學設計之參考。
- (二)提供國小教育階段具有在地化特色生命教育內涵之教學活動示例與教材。
- (三)參與議題融入創新教學徵件活動，提供教師社群經驗分享。
- (四)學習內容多樣化並能符應實際需求，能鼓勵學童落實於生活情境。

十七、經費：由教育局指定學校111年度相關預算支應。

十八、獎勵：

- (一)推動本計畫工作得力及有功人員，專案辦理敘獎。
- (二)各校所提交之作品如榮獲佳作以上成績，該作品之第一作者學校業務承辦人員記嘉獎1次(各校最多1次)。

十九、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